

松原市河道堤防管理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七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辖区内防洪工程的编修、建设和养护工作；负责市本级河道清障及堤防维修和养护工作；负责城区河道日常管护工作；负责行洪滩地滩涂及沙岛等河道内资源的开发利用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23 名，其中，行政管理岗位 5 名，专业技术岗位 16 名，工勤岗位 2 名；核定单位领导指数 4 名，1 正 3 副。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河道堤防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62.69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2.7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262.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2.6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262.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6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2.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2.6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9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76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8.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35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62.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6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48.2 万元，占 94.48%；公用经费 14.49 万元，占 5.5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91 万元，占 17.29%；

卫生健康（类）支出 9.76 万元，占 3.93%；

农林水（类）支出 174.18 万元，占 70.18%；

住房保障（类）支出 21.35 万元，占 8.6%；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2.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8.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14.49 万元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7 万元，比较 2024 年预算数无变化。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较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7 万元，比较 2024 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2.7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元。比较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项目预算拨款。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三年支出计划情况

2025年支出规划预算为262.6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7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8.4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2.71万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9.76万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188.67万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1.35万元。测算2026年较2025年各项支出预算增加10%，2027年较2026年各项支出预算增加10%。

十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情况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为单位履职尽责等工作提供有效保障，促进市河道堤防管理中心各业务科室正常开展业务，有效推进上级部门有关政策、改革顺利实施，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设定数量指标3个、质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1个、成本指标1个、社会效益指标1个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个。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情况

本单位2025年未安排项目预算拨款。

十四、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情况

本单位2025年未安排委托业务费支出。

十五、其他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三）绩效情况说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年确定单位整体绩效资金总额为262.69万元，并将单位整体绩效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